

小說作法講話

光明書局刊



第一講 小說的種類及其發展

且所謂慢
談所義
定

定義是對於一種事物的解釋和分析。小說既是一種東西，當然有它的定義。有了定義，我們纔能知道它究竟是一種什麼東西。但是我們又要曉得，有些事物，固然很容易拿三言兩語來把它解釋或分析得非常完備，因而感到定義的用處；可是有些事物却不是這樣容易解釋或分析的。

小說這一種東西，如果下一個簡略的定義，往往會使讀者失之毫厘，錯之千里；下一個空泛的定義的時候，也往往會使讀者速而反緩，晦而不明。第一，小說是一種藝術，抽象的藝術，視之無色，聽之無聲，嗅之無味，觸之無物，不容易拿幾句話來說明，來下定義，那是當然的。不像自然界的現象，是具體的，是有色，有聲，有味，有物質，因而可以看到，聽到，嗅到，觸到，感覺到。只有那些有色，有聲，有味，有物

質的東西，才能很簡略的下一定義。反之，就決不能。最主要的原因，却因爲定義一下，就容易被看成法律的條文一樣，而其實是沒有多大意義的。

這個見解，凡是相信進化論的人都會首肯的。記得數十年前，法國的大批評家泰納（Taine, 1828—1893）談美學，就早已反對過「首先下定義」的那種方法，而創用了新的理論和方法，他說：

從前的美學大都首先下一美的定義，陳述美是道德的理想的表現，或是不可見的東西的表現，或是人的情熱（*passion*）的表現，而且把這定義抬高，看成法律的條文一樣。於是更從這定義出發，對於某一作品加以容許，懲罰，禁戒和指導。

自然，拿某種特定的標準來估量藝術作品，往往容易發生錯誤，第一是時代的錯誤，因爲每一作品都各有其時代的歷史的根據，當然不合於新定的標準；第二是標準本身的錯誤，也往往會把藝術的真價顛倒或忽視。所以泰納主張用社會學的眼光去說明藝術作品中的特徵和起因，他的方法是：

我此後所想試用的近代的方法，是要把人的作品，尤其是藝術作品，看做事實或製造品，首先摘出特色，進而研究那特色如何發生起來的。我並不容許什麼，也不禁止什麼，祇是證實和說明而已。

先下定義這回事，是這樣的不妥，而簡單地下定義，更不應該。所以俄國文豪托爾斯泰（Leo Tolstoi, 1828—1910）爲說明『真的藝術』的定義，就寫了那麼厚厚的一冊藝術的定義（英譯本作“What is Art?”漢譯本簡作藝術論），這並不是托爾斯泰要舞文弄墨或故示淵博，似乎是因爲定義非可粗做，一經粗製濫造，就不足以使讀者知道藝術是什麼。這是托翁的一番苦心和毅力的結晶。

但是現在，有許多人好像把定義看得非常輕便，用了數千字或甚至數百字，企圖給小說下一個定義，結果是毫無疑義地失敗了。這祇要看許多青年，把定義表面上背得爛熟，而實際尚不知小說爲何物，這件事實就可以證明。還有許多青年，雖然把『小說作法』一類的書讀得似乎很熟了，其實是對於創作，什麼都沒有把握，這也證明是定義式

的書害了他們。所以我們不要急於研究小說的定義罷，慢慢地講定義罷。因為這整整的一本書，尤其是第一編的部分，將完全盡力於解釋小說『是什麼』等問題上面的。

小說與近代小說

中國的所謂小說，在英國叫做 Novel，法國叫做 Nouvelle，德國叫做 Novelle。所謂 Novel，本來指含有『新』（例如嶄新和革新之類）的和『奇』（例如珍奇和驚奇）的故事的意味。

近代的小說 (Novel)，與中世紀所稱的傳奇 (Romance) 是不同的，對立的。傳奇，本是指用羅馬民族之語 (Lingua Romana) 所作的種種傳說 (Tale) 的意味，而近代的小說，取材的範圍却廣大而且複雜得多，創作的方法也是完全不同的。

小說的分類

小說的種類，在近代分出三種：

(1) 長篇小說 (Novel)。

(11) 中篇小說 (Novelette)。

(111) 短篇小說 (Short-story)。

在性質與題材方面，可分爲下述兩類：

(一) 歷史小說——例如浪漫派的小說，大都取材於歷史或傳說。

(二) 現世小說——例如寫實派的小說。現世小說，又可以分述出下列的各種不同的形式：

1. 時代社會興味的小说——例如俄國綏拉菲摩維基(Serafimovitch)的鐵流(有曹靖華譯本)，茅盾的蝕。

2. 戲劇興味的小说——例如俄國拉甫列涅夫(Blavienov)的第四十一(有曹靖華譯本)。

3. 地方色彩的小说——例如法國陸蒂(P. Lotis)的菊子夫人(有徐霞村譯本)，劉鶚的老殘遊記。

4. 性格描寫的小说——例如施耐菴的水滸傳，魯迅的阿Q正傳。

5. 心理解剖的小说——例如俄國安特列夫(Andreyev)的小人物之懺悔(有耿式之譯本)。

譯本)，魯迅的狂人日記。

6. 幻想與感情的小說——例如德國歌德（Goethe）的少年維特之煩惱（有郭沫若譯本），冰心的最後的使者。

7. 家庭與田園生活的小說——例如英國歌爾特斯密斯（O. Goldsmith）的魏克非牧師，曹雪芹的紅樓夢。

8. 幽默小說——例如英國狄更斯（C. Dickens）的滑稽外史（有林琴南譯本），郁達夫的二詩人。

9. 驚異小說——例如今古奇觀，聊齋誌異。

僅就這前面的一種（指歷史小說）和後面的九種小說（指現世小說）來看，就可以窺見小說的內容的廣大與複雜了，所以仔細研究起來，小說的主要成分就可以作如下的分析：

（一）構想（即時代，人物或事件等）。

（二）動機與目的（即真實性等）。

(三)性格描寫(即性格心理等)。

(四)情感(即幻想，情緒的刺激，人間味，戲劇味等)。

(五)背景(即地方色彩，家庭或田園等)。

(六)文體(即紀實，敘事，抒情，幽默等)。

這自然祇是小說的成分中的一個梗概，一下子總沒有方法可以分析明白的，正和一下子不容易把小說的定義解釋得完備是同樣的。

同時，我們要知道，上列的各種小說，其創作的年代各不相同，所以它的內容大都因時代的不同而不能趨於一致的。關於這一層，我們就得研究小說的源流和變遷；祇有把握了這歷史的一般概念以後，纔可以對於小說的全體有鑑別或理解的能力，現在先把西歐的一部分，說明一下。

小說的
起源

小說在前面說是 *Novel*，但這是近代的名稱。推究起來，古時是沒有像今日所盛稱着的小說這東西的。小說的原始形態只是故事的講述，而且古人講述

故事，大抵都用韻文，希臘羅馬的史詩(Epic)、悲劇(Tragedy)和喜劇(Comedy)，雖與今日之所謂小說，已經分道揚鑣，但在當時，許多史詩和悲劇，實在都含有小說的意味。總之，我們可以說，小說最初是用韻文寫的，這句話大約是不會錯的。中國也是這樣，詩經中的氓等，也都與小說的性質相近的。

傳

奇

散文小說的濫觴，始於意大利人鮑卡喬(Boccaccio, 1313—1375) 法國人拉培
拉伊(Rabelais, 1495—1553) 和塞凡提斯(Cervantes, 1547—1616) 鮑卡喬的
 名著，叫做十日談(有黃石譯本)，拉培拉伊的名著，叫做偉大的巨人茹根泰之破天荒
記錄，塞凡提斯驚人的小說是唐吉訶德(譯本名魔俠傳)，出版於一六〇五年作者五十
 八歲的那年。因為散文較韻文解放得多，於是聲譽之大，摹擬之多，打破了從來的文章
 的記錄，甚至有人冒名塞凡提斯出版其偽作，有一時期，拉培拉伊的小說之銷路，竟超
 過了聖經四倍以上。

到了十八世紀，英國小說纔開始震動了整個世界。初最有斯蒂爾(Steele, 1672—172

9)。亞狄生(Addison, 1672—1719)，以人物描寫的特色開闢了文藝的園地。此後天才作家輩出，例如魯濱生漂流記(有譯本)的作者(D. Defoe, 1661—1731)，格里佛遊記(有譯本)的作者斯威孚特(Swift, 1667—1745)，李却特生(Richardson, 1681—1761)，菲爾亭(Fielding, 1707—1754)。後列二人，一以巴米拉聞於世，一以湯瓊士鳴於時。

近代小說的嚆矢

以上所講到的小說，內容上都是貴族意識，形式上都是些傳奇作品，內容大抵是關於神怪，帝王，騎士，海賊，美女，冒險談一類的傳說，其中可以認為真正的近代小說，就在李却特生以後。巴米拉是一部書信體的小說，出版於一七四〇年，在小說的發展史上，這是近代小說的嚆矢。離開現在，尚不滿二百年。美國的馬太教授(B. Matthews)說：『在我們的時代，二十世紀的初葉，小說是文藝界的暴發戶。』正是因為小說的歷史不久，同時是發展極大的緣故。

浪漫派小說

法國革命以後，小說的發達是可驚的。這時代代表新興的資產階級的文學——不僅小說——反抗了古典的，貴族的作品。在法有囂俄(Hugo, 1802—1885)，

仲馬父子(A. Dumas, 1803—1870; A. Dumas Fils, 1821—1895)，在英有斯高塔(Scott, 1771—1832)，德國有歌德和休萊格萊兄弟(A. W. and F. Schlegel, 1767—1845)，意大利有馬左尼(Mazoni, 1785—1873)。這時期，文學史家稱為浪漫主義的時期。實際上，這些不過是幾個主要的作家，其他的正不能一時舉得完全。有人因為小說在這時期最為勃興，於是斷定小說乃是『最民主主義性的文學形式』，這是很對的。同時也有人解釋這個現象，說是文學的形式與內容，取決於社會的條件，正因為那時是民主主義，自由主義的社會，所以『最適合在這種自由主義經濟思想的文學部門，要算是小說。在小說裏，那些煩瑣的規約比較地少，所以資產階級裏，小說便一躍而佔據了文學的主要潮流的位置。』

寫實派
小說

繼浪漫主義的小說而崛起的，是寫實主義和自然主義的小說。代表寫實主義的作家是佛羅培爾(Flaubert, 1821—1880)和莫柏桑(Maupassant, 1850—1893)。代表自然主義的作家是左拉(Zola, 1840—1902)等。他們的精神都是由自由主義轉變到平凡主義，傳奇文學到此纔被一掃而空，戀愛和友情，都被視為最平凡的現象，

甚至常人所認為醜陋惡俗的題材，也都被運用爲小說的題材了。佛羅培爾主張小說應該是客觀的，非個人的；而且相信小說家對於人生諸現象，應該用非常的冷眼觀看的，不必同情於作品中的人物性格，只要像鏡子一樣攝取人生的事實便夠了，他的傑作是波華荔夫人（有譯本）和薩蘭蒲。莫柏桑的代表作是一生（有譯本）。

左拉集自然主義的大成，出版了二十卷的羅貢麥加爾家的故事，其中最著名的是題名爲酒店和娜娜的兩本。前者寫一個職工飲酒致命的慘劇，後者寫一個淫蕩的女伶的醜惡，都很成功。他的創作的特色在以客觀的實驗的態度描寫人間的生活。他說他創作每一篇小說，最出力的地方就是在於主人公的性格的表現。他屢次爲要表現一個主人公的性格，就仔細地去考察主人公的氣質和環境。

小說的進化是無有止境的。前面說過在十八世紀的自由競爭經濟時代的社會裏，發生了的是浪漫主義的小說；在十九世紀的大工業社會，發生了的是寫實主義和自然主義的小說。從世界大戰以來，便有一種新的寫實主義發現，這就是以鬥爭生活爲中心的無

產階級意識的作品，或描寫帝國主義的殘酷，或暴露資產社會的罪惡，或敘述無產階級的痛苦與希望。這些作品，在各國都有，在蘇聯尤其發達。中國已經譯出的，有一週間，鐵流，毀滅，士敏土等。

這是西歐小說發達史的一個概況。從這裏可以看出近代小說的發生，還不過二百年光景，而現在正是『方興未艾』的時代。

第二講 中國小說之過去和現在

中國小說的種類

現在我們來考察我國的小說是怎樣的發展着。廣泛地說，我國小說的歷史，已有二千年，形式上分析起來，約有下述三種：

(一) 詩體的小說。

(二) 筆記體的小說——例如：筆記小說，傳奇文。

(三) 話本體的小說——例如：宋人話本，擬話本，講史，演義，彈詞，唱本，唐佛

經俗文，宋說經說參說諱經，寶卷。

詩的體
小說

(一) 詩體的小說——這一種作品，胡適曾以古詩上山採蘼蕪爲代表。詩如下：

上山採蘼蕪，下山逢故夫。長跪問故夫：『新人復如何？』『新人雖言好，未若故人姝。顏色類相似，手爪不相如。新人從門入，故人從閣去。新人工織縑，故人工織素。織縑日一匹，織素五丈餘。將縑來比素，新人不如故。』

這首詩，的確頗有小說的風味。如果用現代的文字寫出來，可以題作棄婦一類的題目。其所以略與小說相近，約有三因：第一，是由於描寫的經濟。例如：在『上山採蘼蕪，下山逢故夫』十個字當中，着一『故』字，便已說明這婦人是一個棄婦。又如：全篇只八十字，便盡情地寫出了棄婦的賢淑和貧苦和故夫的貪鄙。第二，是由於結構的新奇。例如：開端即將棄婦從下山採野菜（蘼蕪）歸途中遇故夫的一段事件寫起，實是活潑清新之至。第三，是由於對話的純粹，且全篇都靠對話來敘述故事和人物，自是不凡。

其他的詩體小說，好的還有不少：詩經中的氓及東山，楚辭中的山鬼及漁父，古詩孔雀東南飛，木蘭辭，白居易的新豐折臂翁，琵琶行都是，此刻因為不是談詩，所以沒有多述的必要。這裏不過是說明小說的原始形態是詩罷了。

筆記體
的小說

(二)筆記體的小說——這一種作品，都是用文言寫的。最古的例子，在莊子，列子，韓非子中便有，例如『愚公移山』和『匠石斲郢人故事』等寓言。陶淵明的桃花源記，也是一篇很好的筆記體小說。唐宋的傳奇文，則文辭較前更優異，結構亦稍稍嚴謹了。唐宋傳奇，如虬髯客傳，紅線傳等，都是筆記小說的流裔。現在就舉唐人李泌的枕中記為代表，因為其中所記是邯鄲夢的本事，知道的人一定是較多，原文是這樣的：

開元十九年，道者呂翁經邯鄲道上，邸舍中設榻施席擔囊而坐；俄有邑中少年盧生，衣短裘，乘青駒，將適於田，亦止邸中，與翁接席，言笑殊暢。

久之，盧生顧其衣裝弊褻，乃歎曰：『大丈夫生世不諧，而困如是乎！』翁曰：

『觀子膚極腴，類胖無恙，談諧方適，而歎其困者何也？』生曰：『吾此苟生耳！何適之爲？』翁曰：『此而不適，於何爲適？』生曰：『當建功，樹名，出將，入相，列鼎而食，選聲而聽，使族益茂而家用肥，然後可以言其適。吾志於學而游於藝，自惟當年朱紫可拾，今已過壯室，猶勤田畝，非困而何？』言訖，目昏思寐。

是時主人蒸黃粱爲饌，翁乃探囊中枕以授之，曰：『子枕此，當令子榮適如志。』其枕瓷而竅其兩端，生俯首就之，寐中見其竅大而明，若可處，舉身而入，遂至其家。娶清河崔氏女，女容甚麗，而產甚殷，由是衣裘服御，日以華侈。明年，舉進士，登甲科，解褐授校書郎，應制舉，授渭南縣尉，遷監察御史起居舍人，爲制誥三年，卽真出典同州，尋轉陝州。生好土功，自陝西開河八十里，以濟不通，邦人賴之，立碑頌德。遷汴州嶺南道採訪使，入京，爲京兆尹。是時神武皇帝方事夷狄，吐蕃新諾羅龍莽布攻陷瓜沙，節度使王君奭新被敗死，

河隍震恐，帝思將帥之任，遂除生御史中丞河西隴右節度使，大破戎虜，斬首七十級，開地九百里，築三大城以防要害，北邊賴之，以石紀功焉。

歸朝策勳，恩禮極崇，轉御史大夫吏部侍郎，物望清重，羣情翕習。大爲當時宰相所忌，以飛語中之，貶端州刺史，三年徵還，除戶部尚書。未幾，拜中書侍郎，同中書門下平章事，與蕭令嵩裴侍中光庭同掌大政十年，嘉謀密令，一日三接，獻替啓沃，號爲賢相。同列者害之，遂誣與邊將交結，所圖不軌，下獄。府吏引徒至其門，追之甚急。生惶駭不測，泣謂妻子曰：『吾家本山東，良田數頃，足以禦寒餒，何苦求祿，而今及此！思復衣短裘，乘青駒，行邯鄲道中，不可得也。』引刀欲自裁。其妻救之，得免。其罪者皆死，生獨有中人保護，得減死論，出授驩牧。

數歲，帝知其冤，復起爲中書令，封趙國公。恩旨殊渥，備極一時。生有五子：儔，儔，儔，儔，儔。儔爲考功員外，儔爲侍御史，位爲大帝丞，儔爲萬年尉，